

王新民 著
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寶平

山西

本

官司



忍盗长篇纪实
无可忍受
文坛鬼才独家
巨子怒冲侵权
冠权案



王新民著

7336

125
379

裳漫

胜回

平

回



赔

官

贾

莲安平回有新说

司

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的策划与创作

(陕)新登字 004 号

贾平凹打官司

王新民 著

出版发行

(276 号)

西安春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开 0.125 印张 2 插页 220 千字

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0000

ISBN7-5419-7423-4/I·355

定价：17.50 元

读者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厂址：西安市曲南街 46 号 邮编：710100 电话：5293020



内容提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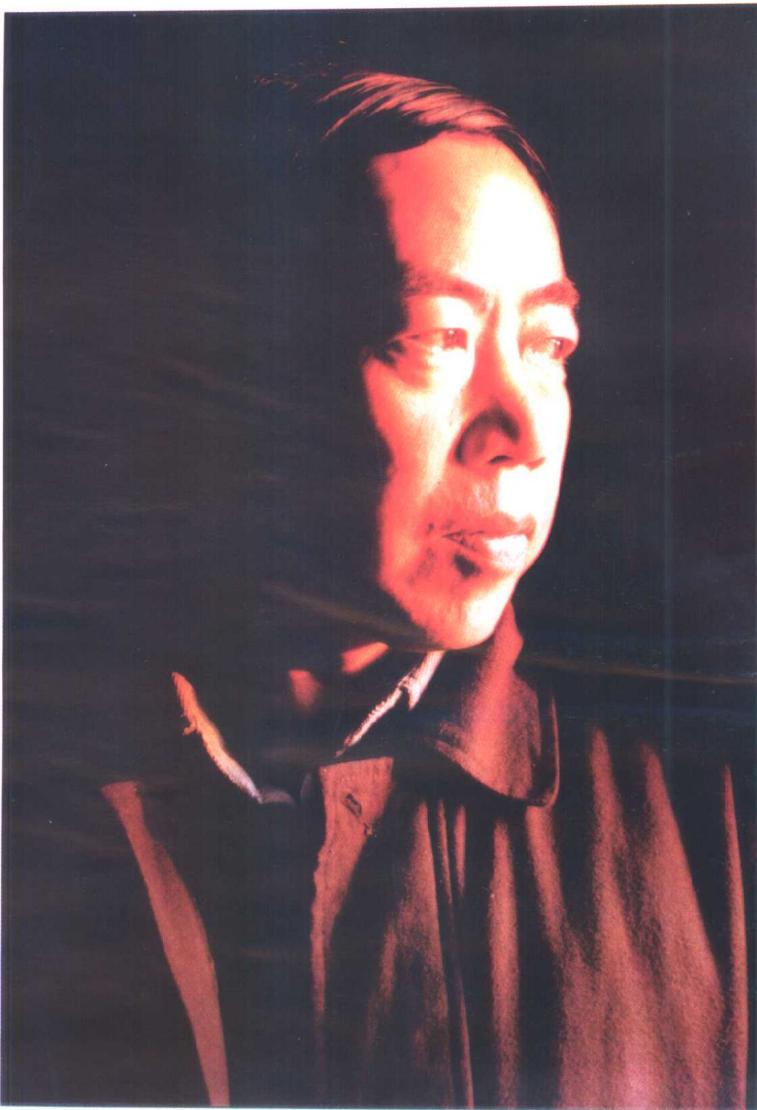
本书以大量详实的第一手资料，真实地记述了《霓裳》《鬼城》《帝京》等一系列侵权案的来龙去脉，细微末节；同时穿插描写了打官司期间贾平凹的创作和生活，活灵活现了贾平凹的喜怒哀乐；详细披露了贾氏著作出版中的假冒伪劣。剥茧抽丝，入木三分。笔锋直指盗版痼疾，点出症结之所在，并提出相应的对策，以期引起全社会的关注。

ABR58
102



作者简介

王新民，祖籍江南，后迁渭北。困难时期生，“文革”动乱长，改革开放之初走出家门。就学于西北大学，供职于出版部门。编书修志之余读书写作，著有《行余集》等。而立已过而未立，不惑将至仍有惑。谨遵父训：堂堂正正做人，认认真真做事。做人做事之余舞文弄墨聊以自慰，若能不负读者，有益社会，则幸莫大焉。



贾平凹近照



贾平凹(中)在准备诉状(左为作者王新民,右为律师卫全恩)



著作权法是贾平凹的保护神

目 录

引 言.....	(1)
追根溯源 《冤裳》来自电视剧.....	(2)
假书出笼 平凹声明辟谣言.....	(7)
忍无可忍 授权律师捉李鬼	(12)
移花接木 《冤裳》独披平凹身	(18)
各界关注 北京传来新消息	(24)
赴京取证 律师智问当事人	(28)
舆论哗然 云遮雾罩仍迷离	(34)
舌战书商 平凹最后下通牒	(37)
负荆请罪 书商欲以重金了	(41)
得陇望蜀 平凹蒙受不白冤	(46)
律师驰书 解铃还须系铃人	(50)
狗尾续貂 平凹不认假平凹	(58)
《鬼城》有鬼 鬼才致函出版社	(63)
鬼将被捉 当局寻觅鬼踪迹	(67)
鬼在何方 社长道出鬼圈套	(69)
只身赴京 律师调解无效果	(72)
螳螂捕蝉 不知黄雀在其后	(76)

病榻之上	喜笑怒骂露真情	(81)
蜀中夜话	平凹对友诉衷肠	(84)
黔驴技穷	利令智昏闹笑话	(88)
作家窘境	千里之外有知音	(91)
盗版泛滥	假作真时真亦假	(95)
为治心病	平凹致书版权局	(98)
辞旧迎新	游子置物筑新巢	(102)
南下花城	流言蜚语身后抛	(107)
烦中偷游	签名售书赴苏州	(111)
官司未打	却要撤诉为哪般	(115)
记者采访	《霓裳》侵权受关注	(117)
红叶酒楼	盛况空前贺平凹	(123)
合诉不成	撤诉内幕平凹悉	(131)
首次披露	平凹屡屡被侵权	(135)
法庭内外	一波未平一波起	(145)
新年伊始	平凹状告印刷厂	(148)
元宵佳节	印厂律师探案情	(151)
再度赴京	平凹掌握铁证据	(155)
平凹发怒	齐某被迫吐实情	(160)
“以身试法”	平凹登记新作品	(165)
开庭调查	来龙去脉律师道	(170)
法庭辩论	各方律师舌逞雄	(175)
一审判决	平凹初胜“假平凹”	(190)
纷纷上诉	《霓裳》烽火又燃起	(194)
递交答辩	平凹心中亦不服	(200)
中院开庭	律师舌战无分晓	(206)

继续庭审	谜团有待书商解	(214)
著作出版	平凹屡屡被侵权	(223)
三下江南	走马观花采风忙	(228)
发回重审	山重水复疑无路	(237)
调查书商	柳暗花明又一村	(241)
二度开庭	各家答辩欲辞咎	(243)
法庭辩论	莫衷一是难调解	(248)
再次判决	被告不服又上诉	(252)
《美文》庆典	忙煞主编贾平凹	(258)
中院庭审	羿克压阵现英豪	(264)
桃花源会	平凹答谢致衷辞	(273)
会见大使	文化交流谱新篇	(279)
终审判决	平凹胜诉获赔偿	(284)
尾 声		(289)
附录一：贾平凹打官司前后期间纪事		(303)
附录二：贾平凹被侵权的图书目录		(315)
后 记		(316)

引 言

“陈谷陈糠陈忠实，假烟假酒假平凹”是近年来广为流传的谣儿。且不论前者，单说这后句还真是“谣”不虚传。从《浮躁》《□□》《白夜》《土门》《闲人》被盗版，到《贾平凹短篇小说全集》《贾平凹中篇小说全集》被偷编，从署名“老贾”的《帝京》，到署名“贾平凹等著”和“贾平凹著”的两种《霓裳》，从书名、书号、出版者、印刷者等多项伪称的上下册《贾平凹专辑》、上下卷《贾平凹文集》，到全然假冒却行销天涯海角的《世界不能没有女人》，还有擅自加印再版的《故里》、肆意改头换面的《鬼城》、私自转卖版权的《太白》与《贾平凹散文大系》，等等，据不完全统计，这类侵犯贾平凹权利的出版物竟多达20余种，约占贾氏全部著作的三分之一，而且主要集中在90年代。近年出版的十多种贾平凹著作，仅有两种未被侵权，其它均屡遭劫运。侵权者或以“老贾”之名行续貂之实；或改头换面，蒙骗世人；或盗用私编，偷梁换柱；或冒姓顶名，瞒天过海，不择手段，牟取暴利。假作真时真亦假，世人难辨良与莠，以致贾平凹亲手选定的，写有委托书的《坐佛》也被疑为假书，惹出了是非非。在忍无可忍的无奈中，贾平凹不得不祭起法律的大旗，向“假”平凹宣战……

追根溯源 《霓裳》来自电视剧

1994年的初春，周而复始的自然界一如既往，乍暖还寒，忽冷忽热，而作为人类社会组成部分的出版百花园里，亦时风时雨，杂草丛生。3月初，中国各大城市的书摊上纷纷出现了一种名为《霓裳》的书。奇怪的是该书竟同时出版了两种版本，一种封面和书脊上标明“贾平凹等著”，另一种封面和书脊上则为“贾平凹著”，出版者同是中国戏剧出版社，版权页上均无作者名，亦无字数和印数。许多读者阅读一页半张后，发现该书不像贾平凹的文笔，但许多书摊上的套红广告单上却赫然写着：“继《□□》之后，贾平凹推出最新长篇小说《霓裳》。”令人将信将疑，究竟是真是假？为何一书二版？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正在人们疑惑间，社会上各种流言蜂起，有说贾平凹同意甚至授意出版社以其名义出版《霓裳》的；有说贾平凹接受书商20万元，默认私了的；还有的说某书商正仿效《霓裳》，假冒贾平凹之名炮制另一部长篇小说，等等。人们作出各种猜测，议论纷纷，莫衷一是，一时成为街谈巷议的热门话题。

其实，若要追根溯源，此事当从电视剧《中国模特》说起。

1993年暮春，正是百花盛开、百鸟争鸣的季节，北京大象文化有限公司总裁吴滨和文学评论家B先生等人开始策划…

部名为《中国模特》的电视连续剧，聘请贾平凹、史铁生、莫言、苏童、叶兆言等 10 名国内著名作家为该剧策划人或剧本撰稿人，每人撰写一部两集电视剧脚本，全剧共 10 部 20 集。其作家队伍之壮观，稿酬之优厚和演员队伍之精干都是空前的。

策划人之一的 B 先生是陕西籍评论家，自然与陕西作家过往甚密，尤与贾平凹交谊甚笃，对贾的才华也很钦佩。他认为贾平凹作为该剧策划人或撰稿人是很合适的，有贾平凹的参与必为该剧增添光彩。因此他受北京大象文化有限公司之托，准备赴西安与贾平凹面谈。

6月25日，天气炎热，B先生冒着高温飞抵西安，刚在西北大学招待所住下，就不顾疲劳，拨通了同住西北大学的贾平凹的电话。

当晚7点多，笔者因公到贾平凹寓所向其组稿。贾平凹正接待客人，他对笔者说：“要么你先去西北大学招待所，B先生来了，在那儿住，你先和他聊聊，就说我待一会儿来。”

笔者到西大招待所找到 B 先生，孙见喜、花清香等人在座。寒暄过后，B 先生谈了他此行的任务，其中主要就是和贾平凹商谈给《中国模特》做策划人和编剧的事宜，并对在座的各位说，该电视连续剧是他和几个朋友策划的中国第一部反映模特儿生活的大型电视连续剧，许多名模对此剧很感兴趣，乐意担任演员，一些著名作家对此剧也寄予厚望，并已答应撰写剧本。他认为贾平凹若为该剧编剧，将会使该剧锦上添花。

过了不久，贾平凹来了。互致问候后，B 先生将他此行的使命讲给贾平凹，并恳请他为《中国模特》编写两集剧本。贾平凹此时事务缠身，身体也不大好，但他对此剧显然感兴趣，并即兴讲述了一个换面模特儿的曲折离奇的故事（即后来创作的

《白夜》的梗概），大家听了后都一致叫好。B先生说：“若将这个故事写成剧本，将是该剧中最精彩的部分。”因而，他极力鼓动贾平凹执笔将刚才讲述的故事编成两集电视剧剧本。贾平凹写了好几百万字的作品，但却从来没编过剧本，根据他的作品改编的电影、电视剧和戏剧，都是由他人执笔改编的。所以他以此为由推辞。无奈B先生再三恳请，极力怂恿，让平凹放开写，哪怕写成个小说也行，随后再找个人协助改成剧本。听到这里，贾平凹眼里放光，显然他动心了。是的，凭他的笔力，凭他对女性的擅长描写，这个故事一定能写成个好剧本或小说（后成为《白夜》的主要情节）。

B先生见贾平凹动了心，便机不可失地从提包里拿出准备好的合同书，请贾平凹过目签字。贾平凹将协议书溜了一遍，便拿起笔，一边签，一边开玩笑地说：“这是卖身契嘛，又得卖一次。”惹得大家哈哈大笑。签完合同，大家海阔天空闲聊了一阵，不知不觉已午夜时分，便告别回家或到招待所休息了。

大约一个月后，各大报刊纷纷刊载或转载了有关电视连续剧《中国模特》的消息。一次，笔者邂逅贾平凹，问及《中国模特》的剧本撰写情况，他说：“忙死人了，没时间写剧本，看来只能给写个提纲交差了事。”

8月下旬，笔者出差到北京。8月24日，见到B先生，谈及《中国模特》进展情况，B先生说：“进展还算顺利，剧本已定，其他拍摄工作也准备就绪，明天举行开拍仪式。”

当日的《北京晚报》以《严肃作家联手创作通俗电视剧》为题报道：

贾平凹、史铁生、莫言、吴滨、苏童、叶兆言、余华、

格非、杨争光、刘毅然、宋晓平等 11 位作家联手创作的电视剧《中国模特》10 部 20 集日前已经杀青，该剧以 10 个时装名模为原型，讲述了 10 个充满人生况味的故事。据说这是国内严肃作家与时装名模首次协同进军影视娱乐圈，其中有些作家如贾平凹、叶兆言、余华、格非等均为首次涉足电视剧，他们认为中国模特作为中国城市生活变革和发展的一种标志，已成为当代新潮文化，一种意味深长的生命符号。通过对模特生存与发展的认真解析，作家们将充分感知和把握其所指涉的城市生存方式、价值观和社会信息。这部电视剧将由北京大象文化有限公司和长安影视制作公司两家民营公司联合制作，并邀请曾与张艺谋共同制作《菊豆》的杨凤良担任导演。

上述报道中有一点引起笔者的好奇和疑问，那就是：原说是 10 位作家编剧，这儿怎么说成 11 个？后来问贾平凹，他说：“我写的提纲就没有用。”笔者又不解地追问：“那报道上怎么还把你作为首位剧作家呢？”贾平凹淡淡地说：“我还是策划人嘛。”我半开玩笑地说：“还不是因为你的名气大，值钱，所以，你这个策划人，才排在前边呢。”贾平凹不以为然地说：“应个虚名有什么用。谁知他们咋搞的。”

后来才得知，策划人临时请朱晓平补贾平凹的空缺，为《中国模特》写了两集电视剧本。

贾平凹以为，他和该剧的缘分到此为止，碍于朋友的情面，对名不副实地挂他的名字的报道也未计较和深究。但他万万没有料到：他的大名还将被大用特用，他在签约时所戏言的“这是卖身契嘛”的话不幸而言中。他更未料到的是，后来他又被人神

不知鬼不觉地倒卖了，待他这“神算”、“鬼才”和“半仙”知道时，生米已做成熟饭，“假平凹”已如三月的杨花柳絮满世界地飞了。

假书出笼 平凹声明辟谣

图书订货会越来越多，越来越早。1994年春节刚过，2月18日在北京举办的第七届首都图书交易会，犹如图书出版发行界的盛大节日拉开帷幕，书商云集，订单雪飘。在众多的订单中，有一份订单与众不同，引起人们的好奇和猜疑。这份订单上仅印有书名“《霓裳》”和作者姓名“贾平凹”几个大字，既无出版社，又无发货店。但看着订单上莫名其妙的书名和大名鼎鼎的作者名，许多书商虽心存疑虑和犹豫，但却割舍不下，不忍轻易放弃一次发财的机会。他们知道贾平凹的书是很畅销的，通过各种渠道设法探询订单的虚实和该书的真假，得到的回答是肯定的。为了保险，有经验的西安某书店老板让对方出具出版社的证明，想以此判定该书是否正式出版物。不久，对方拿来了一纸“证明”，证明上写着：

长篇小说《霓裳》系我社正式出版物，书号为 ISBN7
—104—00653—2/I·289，定价 12 元。

特此证明

中国戏剧出版社（公章）

1994.2.15

• 7 •